教育部獎勵補助經費申請標準作業流程(研 SOP-003)

依據：教育部獎勵補助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經費核配及申請要點

辦理時程	項　目	負 責 人
每年 3、 10 月	填報教育部 校務基本資料庫	各單位
約每年 6 月	教育部獎補助資訊系統 開放填報	雲林科技大學
	研發處設定各單位系統帳號，由各單位自行登入並確認或新增次年度學校基本資料	研發處/ 業管單位
	發文教育部補正相關資料	研發處/ 業管單位
開放填報後一個月	列印整體發展經費次年度 學校基本資料表	研發處
	各單位再次確認表冊資料 並請單位主管用印	研發處/ 業管單位
	發函並將整體經費學校基 本資料表送交教育部	研發處
	教育部進行「私立技專校院整體 發展經費資料查核計畫」	研發處/ 業管單位
每年 11 月 30 日前	送交次年度獎勵補助經費支用計 畫書及中程校務發展計畫書	研發處/ 業管單位
次年 2 月 28 前	申報上年度經費執行清冊	研發處/ 業管單位
	本校上網公告上年度經費 執行清冊及相關表冊	研發處
	教育部核定學校獎勵補助金額	教育部
	召開專責小組會議	研發處
	開立領據連同修正後計畫書 送交教育部	會計室/出納組/ 研發處
	教育部審核並撥付金額	教育部